

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

实施推进管理办法

为顺利推进“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工作，确保项目建设实施严格按照商务部、自治区商务厅以及项目建设方案的相关要求进行，并按时完成相关建设内容，满足项目最终验收要求并顺利交付，县商务局作为项目的主管部门，结合项目后续建设管理的实际需要，特制订本管理办法。

一、背景与目的

2017年8月，经自治区商务组织专家评审，米林县被确定为国家2017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2018年5月，经自治区商务厅公开组织招标，西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被选定为项目建设实施单位（以下简称承建单位），经县政府审核同意，于2018年9月与承建单位签订《米林县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实施合同》，制定发布《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成立米林县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米林县商务局（以下简称电商办）。目前，承建单位完成了第一阶段建设工作，并于2019年4月通过自治区商务厅组织的绩效评价考核工作。

目前，由于公共服务中心体系、仓储物流体系、供应链体系、营销服务体系等项目建设内容基本未启动；同时，按

照西藏自治区商务厅的建设和管理要求，项目将要面临各项审查和验收要求，时间紧，任务重。

基于以上背景，制订项目专项管理方案，作为推进项目建设实施管理的工作指引，确保在建设实施过程中规范监督管理机制，加强项目计划管控、质量管控、资金管控，切实保障项目建设程序合规、执行高效、落实有力。

二、项目管理原则

一是项目建设合法合规的管理原则。项目建设实施应严格按照商务部《农村电子商务服务规范（试行）》《农村电子商务工作指引（试行）》和西藏自治区商务厅《西藏自治区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指引（试行）》，以及《实施方案》的要求，规范项目资金使用，确保项目建设全过程和国家专项资金使用合法合规，经得起各级单位的检查、验收、审计。

二是细化建设标准的管理原则。明确建设标准是做好项目管理的重要前提，根据商务部、西藏自治区商务厅的相关工作指引文件，结合我县实际情况，进行细化完善。因此，根据上级单位对项目建设的总体要求，在《实施方案》基础上，制定和完善后续 900 万元专项资金的具体建设预算，明确建设内容标准，确保项目建设不存在含糊不清之处。

三是全过程管控的管理原则。为了确保项目的各项建设内容严格执行到位，电商办将对项目建设进行全过程实时跟踪管控，做好相关协作支持工作，做好项目计划执行管控、项目建设节点成果及时验收确认，切实保障项目建设过程合

规、执行有力。

三、建设内容要求

按照西藏自治区商务厅等上级单位的建设规范和《实施方案》要求，结合已完成的工作，下一阶段项目建设内容要求主要如下：

一是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体系建设。经过多方对比，初步选定于药洲商城内建设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面积约 400 m²，满足 O2O 展销、电商培训、运营、摄影设计、双创孵化、产品检测、线上体验、大数据展示等功能要求。

二是仓储物流中心体系建设。拟在县城所在地选择面积约 100 m²的场地，以集约化配送为原则，建设县仓储中心，配置冷库、冷链车、仓储物流系统、仓储设施等，作为各快递公司收发快递的集中配送点，并通过运营与各乡镇、村的服务站点实现联动，促进县级与乡村的物流收发联动。

三是上行供应链体系建设。完成产品溯源体系建设并运营；完成区域公共品牌体系建设；开展农产品标准化、三品一标、包装升级、农旅文创产品设计、文化旅游产品开发等项目建设。

四是农产品上行营销体系建设。完成京东米林扶贫馆和淘宝企业店的开设运营；完成淘宝、拼多多、抖音等线上扶贫店铺的开设和运营；米林农村电商的线上、线下宣传；文化旅游产品的设计、宣传推广、农家乐系统打造，提升米林县农旅产品的销量和知名度。

五是服务站体系的运营和电子商务培训体系的完善。打造3个示范站点，形成示范运营效果；对各站点定期巡检和服务指导，保障各服务站正常发挥作用；开展电商创业和电商技能培训，完善电商培训服务。

按照以上建设内容要求，形成《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第二阶段实施方案》以及《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第二阶段资金预算表》（详见附件）。

四、组织管理

（一）强化主体责任意识，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制，建立示范县主要领导负总责，商务主管部门牵头，财政、扶贫、纪检、监察、审计等多部门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项目后续实施方案、资金拨付、子项目具体的实施设计方案、节点成果验收等由领导小组会议研究确定。

（二）领导小组主要职责为项目实施推进制定宏观决策、整体方案，统筹协调解决项目实施推进中的重大难点问题。电商办负责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的督导、协调、对接、巡检等工作。

五、实施管理

（一）建设方案审核

项目后续建设实施方案经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报县政府批准。批准通过后的项目建设实施方案原则上不得调整，承建单位应严格按照批准通过的方案内进行项目的建设实施。

承建单位在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上级单位有相关要求

或结合实际情况确需修正并有利于整体项目成功推进的，承建单位可向领导小组提出方案变更请示，经领导小组研究通过后，报县政府审批。

（二）计划管理

项目承建单位应按月度制定项目的实施计划上报电商办，并进行沟通协商，制定当月项目的实施计划。

电商办应按月负责项目进度的实地检查，同时签署月度项目实施监督表。

（三）子项目设计方案管理

承建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涉及选址、装修设计、产品选型、包装设计、营销宣传方案等项目实施需要制订设计方案的，承建单位应拟订相关设计方案，报电商办审核确认，在电商办及分管县长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项目实施过程管理

承建单位在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应严格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按照领导小组审核通过的设计方案执行，若发现有违法违规行为或偏离实施方案的，县政府有权叫停项目并有权要求承建单位给予整改，因此而导致的前期修建和后期整改费用全部由承建单位承担。

（五）项目验收

1. 验收标准

商务部、西藏自治区商务厅及上级管理单位关于项目实施有明确标准的，参照其规定执行。约定不明的，按照《实施方案》及备案后设计方案标准执行。

2. 节点验收

承建单位对于每完成的节点成果，应先做好内部自查，并按照《实施方案》及子项目设计方案的要求，准备好相关验收资料，电商办根据承建单位的验收报告，联合相关相专业部门做好实地的现场核查，并给出核查验收意见上报分管县长审批。

节点验收过程中，电商办应对各子项目建设不足之处提出完善意见，承建单位应及时给予整改。

3. 项目验收与检查

上级单位对项目进行检查或验收的，电商办应指导承建单位提前做好相关准备；积极与检查或验收单位沟通，做好接待与沟通协调工作，积极配合开展检查或验收工作。

对于检查或验收组发现的问题和整改意见，电商办应要求并指导承建单位及时提交整改报告，提出整改措施，在规定的时间内积极完成问题整改。

六、专项资金管理

（一）资金拨付审批

按照县政府已决策通过的《米林县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专项资金使用办法》）的相关要求，结合项目第二阶段实施方案与预算方案，后续资金拨付按如下方式实施：

承建单位根据实施方案和预算方案，向电商办申报每阶段需完成子项目的设计或实施方案（含资金预算），具体子项目的设计或实施方案经电商办及分管县长审核通过后，开

展实施，子项目实施过半时，承办单位可向电商办提交子项目部分预算资金（不超过 50%）的拨付申请。电商办根据申请内容联合相关专业部门进行现场查验，查验通过后，给出拨付意见报领导小组审核，审核通过后交由财政局按照拨付意见书进行子项目资金的拨付。

子项目完成后，由项目承建单位向电商办报送验收申请和验收材料。电商办根据申请内容联合相关专业部门进行实地验收，验收通过后，给出子项目验收和资金拨付意见报领导小组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交由财政局按照子项目资金预算表拨付结余资金。

专项资金的拨付需遵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在专项资金拨付审批通过后，需在米林县政府网进行为期 5 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期满且无异议后方可进行专项资金的拨付。

（二）资金使用管理

项目承建单位应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的要求，专款专用，专项用于项目的建设实施，不得挪作他用，并派专人负责项目财务管理，做到票据凭证规范有效、账目标准清晰、内容真实、资产登记无误。

电商办应对每次拨付的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监督，定期核查承建单位资金使用情况，以确保资金专项合规使用。领导小组在项目各节点验收工作中，应将专项资金使用情况作为重要验收事项进行核查。

承建单位有违规使用专项资金的，一经查实，电商办应

及时向相关单位报告，追回已拨付的款项，并按国家有关规定严肃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专项资金调配

专项资金预算按照“一个中心五大体系”分为6个大项进行资金的分配，若在项目的实际建设运营中需进行专项资金调配的，应根据实际情况在相关大项间进行合理调配，具体调配方案如下：

一是在进行专项资金调配时，对于调配额度不超过50万元的，由承办单位提出具体资金调配方案，上报电商办及分管县长进行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相应体系专项资金的调配。

二是在进行专项资金调配时，对于调配额度超过50万元的，由承办单位提供具体的资金调配方案，上报领导小组进行研究决定，通过后方可进行相应体系专项资金的调配。

三是在进行专项资金调配时，调配额度不能超过100万元，且不能进行多次调配。

七、项目报告

项目实施过程采取月度报告机制，项目承建单位应于每月5日前，向电商办提交上个月度的项目报告，主要包括上月项目进展、项目当月推进计划、存在的问题、需协调支持事项以及其他突发性情况。

电商办应根据承建单位的工作报告，及时跟进协调、指导、监督相关工作的落实，涉及需要县政府领导或其他部门解决支持事项，应及时向县政府领导及相关部门报告并协调

解决。

八、附则

1. 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中所涉及的软件、系统、设备设施、车辆等资产归米林县政府所有。
2. 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中所涉及的文创、VI、旅游线路等创意设计资料和影像、广告等宣传资料的版权归米林县政府所有。
3. 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中所涉及的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快递物流中心、冷链仓储中心、服务站、第三方平台网店、媒体宣传号等项目在合同期内由承办企业全权运营管理。合同期满后，承办企业应将上述项目的运营管理全部移交至米林县供销合作社。

附件：

1. 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第二阶段实施方案；
2. 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第二阶段资金预算表。

米林县商务局

2020年4月3日

附件 1：

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第二阶段

实

施

方

案

米林县商务局

2020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13
第二章 项目实施内容.....	14
一、米林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体系	14
1. 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体系介绍.....	14
2. 实施步骤.....	14
3. 实施内容.....	15
二、米林县农产品上行供应链体系建设.....	17
1. 项目介绍.....	17
2. 溯源系统.....	18
3. 区域公共品牌.....	19
4. 农产品生产标准体系.....	20
5. 文创产品开发打造及样品生产推广.....	21
三、米林县农旅产品上行营销推广体系建设.....	22
1. 项目介绍.....	22
2. 第三方网络销售平台米林馆开设.....	22
3. 第三方平台网店的帮扶开设运营.....	23
4. 农村电商宣传推广.....	24
四、米林县冷链物流体系建设.....	24
1. 项目介绍.....	24
2. 快递物流中心建设.....	25
3. 快递物流管理体系建设.....	25
4. “最后一公里” 配送.....	25
5. 仓储冷链中心.....	25

五、米林县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完善.....	25
1.项目介绍.....	25
2.电商创业基础培训.....	26
3.电商专业技能提升培训.....	26
六、米林县电子商务服务站体系完善.....	26
1.项目介绍.....	26
2.电商服务站运营.....	27
第三章 项目阶段实施规划.....	28
一、筹备阶段.....	28
二、重点实施阶段.....	28
三、总结验收阶段.....	28
四、全面运营阶段.....	29

第一章 概述

根据《商务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开展 2017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17】30 号），西藏自治区商务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藏商发建字【2017】30 号），西藏自治区商务厅、财政厅、扶贫办联合印发《关于推荐 2017 年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预通知》（藏商发建字【2017】9 号）等文件精神，将农产品持续上行、农村电商健康发展、农牧民脱贫致富作为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结合米林县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优化和完善后，特制定本方案，包括“一个中心，五大体系”建设运营、项目实施阶段性规划。

第二章 项目实施内容

按照米林县对新型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和农村扶贫的要求，以农村流通现代化为目标，积极推进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建设米林区域完善的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促进米林县农村经济发展和扶贫机制的完善，破解农村流通“最初一公里”、“最后一公里”物流瓶颈，拓宽农产品“上行”网络销售渠道，夯实米林县农村电商基础，完善米林县农村现代市场体系。

一、米林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体系

1. 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体系介绍

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作为米林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的实体，服务于米林县政府、企业、农牧民合作社及个人，提供摄影美工、品牌培育、创意设计、文化包装、农产品检测、运营推广、电商实操培训、产品溯源、移动互联等系统性全面电商服务。

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将为有意向或正在从事电子商务事业的人士提供一对一的电子商务技能培训、客服托管、订单协管、后期技术维护、技术升级更新、数据挖掘、货源提供、分拣发货等多方面的扶持帮助。

2. 实施步骤

2.1 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选址：经多方协调拟定选址位于药洲商城，面积 400 m²（包括 O2O 展销区域 150 m²、运营便民区域 60 m²、摄影设计区域 25 m²、创客区域 60 m²、

双创孵化/培训区域 60 m²、农产品检测区域 20 m²、休息区域 25 m²）。

2.2 完成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规划设计。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中心合理规划与扩展，设立 O2O 展销、运营便民、摄影设计、创客、双创孵化培训、农产品检测等区域。

2.3 进行场地进行装修改造，办公设备设施安装到位。

2.4 团队入驻，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承建单位派运营实施团队进驻公共服务中心，负责开展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相关实施运营工作。

3. 实施内容

3.1 米林县特色农产品 O2O 展销区域

功能：组织收集米林县的特色农产品，通过承建单位对米林县的农畜林产品、手工艺品等资源进行筛选、包装、策划、推广，全方位打造具有“米林县”品牌印记的特色农产品，运用电商线上销售、线下展示配送的思维，在线上进行网络营销打造米林县特色农产品的互联网品牌，在线下依托米林县特色农产品 O2O 展销区域进行特色农产品的展览展销，消费者可以通过扫描产品二维码实现线上购买，线下配送，增强消费体验，提升米林县特产农产品销量。

规划面积：150 m²。

建设内容：藏式风格整体装修，展柜、宣传墙、二维码等设施制作，设备购置安装。

3.2 运营便民区域

功能：作为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的实施

运营办公室，由运营团队面向全县提供创意设计、品牌培育、产品营销推广、服务站运营统筹、培训组织、充值、代买代卖、证件照拍摄上传、报考查询等电子商务综合化服务。

规划面积：60 m²。

硬件设施：办公桌椅、电脑、打印机、电话、学习手册等办公用品。

3. 3 摄影设计区域

功能：面向全县提供专业的产品拍摄、场景布置、图片处理、美工设计、影视策划等服务和学习指导。

规划面积：25 m²。

硬件设施：单反相机、摄影灯、背景架、背景纸、反光板及支架、挡光板、柔光箱、彩色照片喷墨一体机、高配置电脑等设备设施。

3. 4 创客区域

功能：面向全县提供电商创业学习、开放性工位、互动交流、会议商谈的公共场所（与培训区域的场地和设备设施复用），不定期举办电商创业研讨会及学习沙龙，由专业人士进行帮扶指导，提升米林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的创业气氛。

规划面积：60 m²。

硬件设施：书架、宣传墙、笔记本电脑、投影仪、办公桌椅、会议桌椅等设备设施。

3. 5 培训区域

功能：面向全县提供可容纳 40 人规模的电商实操培训

教室，以“教”“学”实操互动为原则，配备电脑、电商道具、投影、音响、WIFI等基础设备设施，为米林县政府、合作社、企业、农牧民群众提供公益培训、电商实操培训、双创孵化、企业电商化转型等培训服务。

规划面积：60 m²。

硬件设施：演讲台、培训桌椅、音响器材、投影仪、WIFI设备、电商道具、电脑等设备设施。

3.6 农产品检测区域

功能：采购相应的检测设备和检测系统，分派专人进行业务培训，面向全县提供农畜林产品重金属、农药残留、抗生素残留、微量元素、维生素等方面的检测，出具相应检测报告。

规划面积：20 m²。

设备设施：智能一体化食品安全快速检测系统一套、肉类水分、病害虫重金属等检测设备一套、电脑、操作台、试剂盒、耗材等系统设备。

3.7 休息区域

功能：为运营人员、创客、参训学员等提供就餐、饮水、休憩的场所。

规划面积：25 m²。

硬件设施：休闲桌、吧台、空调、沙发、咖啡机等设备。

二、米林县农产品上行供应链体系建设

1. 项目介绍

根据米林县特色农产品进行产品调研、分析定位、区域

品牌打造、产品包装、质检溯源等工作，开展农产品标准化、三品一标、包装升级、文创产品开发打造等项目建设。使米林县特色农产品适合电子商务网上销售，以农特产品为核心，全方位打造包括高原绿色食品、藏药材等一系列具有“米林县”品牌印记的农特产品。

2. 溯源系统

2.1 项目介绍

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产品质量追溯系统，可以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提高政府管理部门对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管效率，增强消费者的安全感，提高生产企业诚信意识和生产管理水平，提升米林县农产品品牌形象。

2.2 实施内容

溯源体系提供追溯主体备案功能，种养殖地备案、加工企业备案、收购企业备案、销售企业备案，对每个主体，制定和打印对应的追溯条码，方便追溯。同时溯源体系提供农畜林产品的出入库管理，支持 PC、移动端，出入库都进行一一对应，可以追溯到最终的种养殖地块，并给农畜林产品制定对应的追溯码，确定可以追溯到种养殖地、收购企业、仓储企业。

此外溯源体系提供提供追溯码管理，在农畜林产品发货到销售企业后，销售企业需要对产品打印追溯二维码，记录农畜林产品的种养殖地、收购企业、加工企业、加工批次、加工时间、销售企业、销售时间，农畜林产品在线追溯查询，

支持二维码、PC 端直接查询。

2.3 实施步骤

调研阶段：对米林各企业和农畜林产品进行全面调研。

备案阶段：农畜林产品制定对应的销售追溯码。

应用阶段：建设农畜林产品在线追溯系统，溯源查询设备购置安装，面向米林县企业提供农畜林溯源服务。

3. 区域公共品牌

3.1 项目介绍

米林区域公共品牌由米林县政府主导，选取米林县最有代表性的农产品做为区域公共品牌的主打产品，以农户、合作社、企业和供销社为主，选取符合农产品生产标准化资质的农户、合作社做为供货商，握拳出击，抱团突围。区域公共品牌 VI 体系是区域公共品牌中重要要素之一，为深挖区域公共品牌产品提供了重要的产品设计基础和发展源动力。

3.2 实施内容

以米林县“山水米林，花谷药洲”工布人形象 LOGO 为基础，从文化、历史、地理等方面进行深度挖掘和创意设计。经过 VI 系统的基础设计包括标准字体、标准色、印刷字体、基本要素组合规范的设计，VI 系统的应用设计包括办公用品应用设计、标准符号指示设计、销售店面标识设计、产品包装识别设计等，形成健全的米林县区域公共品牌 VI 系统，向县域内所有企业、合作社进行普及应用，形成统一标识品牌，与其他地区同类农产品在根本上产生差异化，实现米林县产品整体溢价销售的能力，打造米林县产品的整体形象，

打响米林公共品牌的招牌。

3.3 实施步骤

准备阶段：理解消化“山水米林，花谷药洲”工布人形象 LOGO 创意，确定贯穿设计的基本形式，搜集相关资讯进行背景故事和创意撰写。

设计开发阶段：一是进行区域公共品牌 VI 系统的基础设计包括标准字体、标准色、印刷字体、基本要素组合规范的设计；二是进行区域公共品牌 VI 系统的应用设计，包括办公用品应用、标准符号指示、销售店面标识、产品包装识别等设计。

VI 手册编撰：综合全部的 VI 开发项目作业，整理成册，予以视觉化、系统化、结构化和规范化，便于使用和查阅。

发布宣传：在成都或杭州开展米林县区域公共品牌发布会，邀请相关媒体进行宣传报道。

4. 农产品生产标准体系

4.1 项目介绍

进行米林县农产品标准化、三品一标认证、包装升级、质量检测等建设，以适应网络销售习惯和要求，可提升米林县农产品品质和附加值，增强米林特色农产品市场竞争力。

4.2 实施内容

为米林县企业、合作社提供标准化的类型、种养殖、规格、质量、采摘、原材料、包装和检验方法等规定统一标准，并使之按照规定的标准组织生产包装。将资质符合的农产品进行“三品一标”认证，使其成为政府主导的安全优质农产

品公共品牌，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农产品生产消费的主导产品。

针对资质符合的农产品进行“三品一标”认证办理，面向市场销售。

4.3 实施步骤

调研阶段：进行全面调研，建立样品库，编撰成册。

应用阶段：制定标准，面向各企业进行普及应用。

5. 文创产品开发打造及样品生产推广

5.1 项目介绍

对米林县民族历史、文化旅游、民宿手工艺等资源进行深度发掘和创新设计，打造出符合市场、具有文化内涵、高附加值的文创产品，进行样品生产，并利用米林县旅游资源和线上销售平台、媒体等进行推广宣传，提升米林县旅游产品品质。

5.2 实施内容

以米林县工布人形象、南迦巴瓦峰、桃花、黄牡丹、珞巴支部文化、藏香、藏纸等极具代表性的农旅资源进行创意性开发设计，打造成玩偶公仔、表情包、文化旅游纪念品、车载饰品等非遗文创产品，面向市场进行推广。

5.3 实施步骤

调研阶段：进行全面调研，研究其特质，深度挖掘其内涵意义，确立创意思路。

设计阶段：根据相关资源信息特性所确立的创意方案，进行农旅文创产品的设计开发。

推广阶段：依照所确立的农旅文创产品设计方案进行米林县文创产品的样品生产，并入驻在景区附近农家乐、酒店、超市和线上平台进行推广。

三、米林县农旅产品上行营销推广体系建设

1. 项目介绍

销售方面通过第三方网络销售平台（淘宝、京东、微商城、拼多多、飞猪、携程等）进行线上销售。宣传方面通过线下区域公共品牌发布、桃花节、广告牌等线下活动以及线上微博、抖音等网媒进行米林县农旅产品的推广宣传，提升品牌形象。促进米林县农旅产品的整体销量、解决米林县农旅产品销售瓶颈、拓宽销售渠道，提升米林县农旅产品的销量和知名度。

2. 第三方网络销售平台米林馆开设

2. 1 项目介绍

依托于京东商城“中国特产馆”、淘宝商城“企业店”，通过发挥京东商城、淘宝商城在电商、物流、大数据等方面的优势，推进米林县农旅产品上行，提升米林县特色产品的品牌影响力及对外流通。

2. 2 实施内容

由政府授权承建单位进行京东商城·米林馆和淘宝商城企业店的开设，并负责专业的店铺设计、运营管理、营销策划等工作，将米林县现有的资质齐全的农特产品经过授权后，进行上架，通过京东商城开设的中国特产·米林馆和淘宝商城企业店进行线上销售。

2.3 实施步骤

开店阶段：政府授权和企业向承建单位进行授权，进行开店流程的办理。

运营阶段：对开设的店铺进行营销运营、宣传推广。

3. 第三方平台网店的帮扶开设运营

3.1 项目介绍

通过帮扶指导米林县创业青年、贫困户、传统企业、合作社在第三方网络销售平台进行电商创业和企业电商化转型，给予相应技术、货源扶持，带动米林县农村电商创业、就业氛围，拓展新的销售渠道，推动米林县农旅产品上行，帮扶米林县贫困户创业就业。

3.2 实施内容

整合当地商家及优势产品资源，打造优势货源，通过编写教程、现场指导、后期追踪等方式，帮助有志于电商销售的创业人员和企业在微信、淘宝、拼多多等第三方网络销售平台开设网店，进行米林县农特产品销售，提升米林县整体区域特产品类在电子商务平台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3.3 实施步骤

准备阶段：对当地合作社、个体工商户企业信息和产品资源进行全面调研和意向创业群众信息的收集。

设计开发阶段：对选型确定后产品帮助拍摄产品、制作详情、制作活动页、开设店铺。

运营阶段：对已开设的店铺进行客服运营、实操培训、营销推广、货源等帮扶指导。

4. 农村电商宣传推广

4.1 媒体宣传

必要的媒体宣传推广，有助于农村电商更快的落地生根。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定期通过电视台、报社、新闻网媒和抖音、微博等新媒体号对项目进展、活动、产品资源等进行报道宣传和运营推广，增加米林县项目和相关农旅产品在外界曝光量和知名度，打造米林县优秀“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形象。

4.2 实体广告宣传

对米林县境内主要进出口要道进行摸底调研，根据每日客流量确定主要交通要道位置，制作投放大尺寸户外广告，进行米林电商成果、农旅资源、电商政策等方面的宣传，同时在各主要乡镇的沿街墙面喷绘藏汉双语的“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的宣传口号及标语，让农牧民切身感受到农村电商的氛围。

四、米林县冷链物流体系建设

1. 项目介绍

对米林县的邮政网点、“三通一达”等第三方快递物流企业进行整合，建立米林县域物流配送网络，通过物流分拨中心优化配送路线，结合 28 个电商服务站代收发功能，提高配送效率，降低物流配送成本。打通农村电子商务“最后一公里”瓶颈，为“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构建快捷、便利的双向流通渠道，实现县、乡镇、村（社区）电商物流快件收发的全覆盖。

2. 快递物流中心建设

为提升快递冷链对米林县居民的便民服务功能，在米林县城所在地选择 100 m²的场所进行装修改造后，货架、电子设备、物流车的采购，并对县域内现有的快递物流资源进行系统性整合，作为米林县快递物流的集配中心，实现快递下乡配送、分拨、打包等功能。

3. 快递物流管理系统建设

开发米林县快递物流管理系统，最终实现订单查询、快递配送、订单跟踪、数据统计、过程控制等功能，并与各服务站进行对接，实现物流信息的互通。

4. “最后一公里”配送

依托于米林县快递物流中心集配功能，制定有效的路线、周期等快递物流下乡配送机制，结合所有的电商服务站形成健全的配送网络，解决米林县农村电商“最后一公里配送问题”。

5. 仓储冷链中心

为便于相关产品的冷藏和配送，依托于快递物流中心进行仓储冷链中心的建设，针对米林县松茸、苹果、梨、藏鸡蛋、藏香猪等产品提供冷藏冷冻、集配收发、运输配送等仓储冷链服务。

五、米林县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完善

1. 项目介绍

米林县电子商务培训体系旨在为米林县培养一批县域电子商务人才，孵化一批县域电商经营主体，根据不同人群

和基础，设计相应的培训课程，包括政府专题培训、电商普及培训、电商创业基础培训、电商专业提升培训，提升政府、农牧民群众、合作社、企业对电子商务的认知、业务、技能水平，最终建设米林县电子商务电商人才库，实现人才培养和企业电商换市。

2. 电商创业基础培训

面向米林县内对电子商务有兴趣的青年、大学生村官、贫困户、退伍军人及致力于发展电商的合作社、企业等团体，提供针对性的个人电商创业、合作社和企业电商化转型指导规划，提升米林县电商创业氛围，吸引更多群众和漂泊在外的青年参与电商创业。

3. 电商专业技能提升培训

面向电商创业基础培训班的学员和已从事电商行业工作的人员，开设美工、摄影、客服、运营等电商行业专业提升课程，通过系统性培训，提升学员电商实操技能水平，为米林县电商发展培养本土客服、美工、运营等电商人才，创造更多就业机会，促进增收。

六、米林县电子商务服务站体系完善

1. 项目介绍

电子商务服务站以农村植入、普及、推广电子商务应用为核心，依托米林县各乡镇村农超、供销社、邮政等场所进行信息化改造和人员培训，发挥站点的区域电商服务功能，向当地群众普及电子商务知识和提供代买代卖、代收发、信息收集、充值缴费等电商便民服务。

2. 电商服务站运营

米林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对 28 个电商服务站进行统筹管理，开展每月巡检，根据各个服务站服务情况、销售情况、运营情况制定对应的培训、操作手册、产品提供等措施，保障各服务站的持续良性运营。

第三章 项目阶段实施规划

为深入实施项目，达到预期效果，特将项目分为四个阶段实施。四个阶段的计划时间节点和实施目标分别如下：

一、筹备阶段

2020年4月1日-2020年4月10日。

制定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第二阶段实施方案、项目管理制度、专项资金预算，并进行备案公示。完成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的租赁和4月份服务站巡检工作。

2020年4月10日-4月30日。

完成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的装修设计、设备设施的采购入场，区域公共品牌的打造、文创产品的创意设计工作。

二、重点实施阶段

实施时间：2020年5月1日-2020年6月30日。

完成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的装修改造和设备设施的入场、区域公共品牌的打造和发布、文创产品设计、包装打样、旅游品牌的建设、完成5-6月份服务站巡检、开展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和设备设施采购、宣传推广工作的开展、完成溯源系统建设应用、第三方网络平台店铺开设、网店帮扶开设、开展电商创业技能培训。

三、总结验收阶段

实施时间：2020年7月1日-2020年8月31日。

全面完成各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任务，

组织对项目建设、运营状况、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全面的梳理总结和自我评估，查找不足，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通过项目的收尾验收。

四、全面运营阶段

实施时间：2020年9月1日-2021年12月。

全面总结我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成果，按照工作目标，形成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电子商务服务站、农产品上行营销等方面的健全的运营模式，保障米林县农村电子商务可持续发展。

附件 2：

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 第二阶段资金预算表

米林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二阶段运营资金预算（900 万元）								
序号	体系名称	项目分类	规格	实施内容	单价	分项预算（万元）	小计（万元）	体系预算（万元）
1		整体装修改造	400 m ²	装修改造范围包括涉及电商中心的所有区域及相关项目。结合电商和藏式的装修设计、内外装修、区域隔断、地砖铺设、房屋吊顶、消防、门窗、灯具、水电暖改造、网络综合布线(包含有线和无线网络)、电商氛围装饰等	1600 元/m ²	64	64	
2				展柜现场定制	300 元/平方	8		
3				形象墙 1 套	1.5 万元/套	1.5		
4				大厅吧台 1 套	5000 元/套	0.5		
5				电视 1 台	4000 元/台	0.4		
6				一体机电脑 1 台	6000 元/台	0.6		
7	米林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	020 销售中心	150 m ²	样品采购：米林县农产品采购入场、陈列。	2.3 万元	2.3		
8				办公电脑 8 台(台式机)	5000 元/台	4		
9				激光打印复印一体机 1 台	8000 元/台	0.8		
10				办公桌椅 10 套	2000 元/套	2		
11				空调(格力)	7000 元/台	0.7		
12				文件柜 2 个	2000 元/个	0.2		
13				单反套机	12000 元/台	1.2		
14				摄影棚、道具	8000 元/套	0.8		
15				置物柜 1 个	3000 元/套	0.3		
16		核心体系	25 m ²	彩色打印机 1 台(爱普生 6 色连供一体机)	5000 元/台	0.5		
							14.5	203.15
							7.7	
							1.55	

17				20 座会议桌 1 套	30000 元/套	3		
18		公共办公区/会议室	60 m ²	笔记本电脑 4 台 (联想)	7000 元/台	2.8	8.05	
19				音响设备 1 套	7500 元/套	0.75		
20				投影仪 1 套	7000 元/套	0.7		
21				办公桌椅 4 套	2000 元/套	0.8		
22				培训桌椅 40 套	1000 元/套	4		
23		双创孵化/培训室	60 m ²	投影仪 2 套	7000 元/套	1.4	28.4	
24				音响设备 2 套	7500 元/套	1.5		
25				实操培训电脑 40 套 (台式机)	5000 元/台	20		
26				空调 (格力)	7000 元/台	0.7		
27				讲师台	8000 元/套	0.8		
28				咖啡机、茶具、空调 (格力)	11000 元/套	1.1		
29		休息区	25 m ²	吧台	3000 元/套	0.3	3.95	
30				休闲桌 2 套	2000 元/套	0.4		
31				沙发 1 套	5000 元/套	0.5		
32		监控	1 套	全区域监控设备 1 套	16000 元/套	1.6		
33		租金	3 年	3 年租金	12 万元/年	36	36	
34		服务中心运营费用	3 年	公共服务中心整体运营服务, 以及耗材、文具、宣传物料、电子设备维修、水电、宽带等	13 万元/年	39	39	
35		整体装修改造	100 m ²	装修改造范围包括涉及仓储中心、冷链中心及相关项目。按照仓储冷链的标准装修设计、内外装修、区域隔断、塑胶场地铺设、房屋吊顶、消防、门窗、灯具、水电暖改造、网络综合布线 (包含有线和无线网络)、电商氛围装饰等	1800 元/m ²	18	18	195.95
36				全区域监控设备 1 套	11000 元/套	1.1	40.95	

37			4人服务台 1套	10000 元/套	1		
38			打印机 1台	3000 元/台	0.3		
39			热敏打印机 1台	3000 元/台	0.3		
40			快递货架 30组	1500 元/组	4.5		
41			皮带传输设备	7000 元/套	0.7		
42			办公电脑 4台(台式机)	5000 元/台	2		
43			文件柜 2个	1000 元/个	0.2		
44			充气包 1000米	80 元/米	8		
45		仓储中心	快递x光检测仪	8 万元/个	8		
46	米林		包装箱 10000个	5 元/个	5		
47	县电子商		自动分装包装机	2 万元/台	2		
48	务仓库		工业泵真空包装机	2 万元/台	2		
49	储体系		手推台车	3000 元/台	0.3		
50			椅子 9把	500 元/把	0.45		
51			厢式电动三轮车 2辆	9000 元/辆	1.8		
52			叉车	5000 元/辆	0.5		
53			托盘 5个	800 元/个	0.4		
54			物流称 2个	2000 元/个	0.4		
55			物流周转箱 10个	400 元/个	0.4		
56			标识牌 10个	100 元/个	0.1		
57			操作台 3个	5000 元/个	1.5		
58		冷链中心	冷藏库	30 万元	30	36	
59			冷藏设备	6 万元/套	6		
60		运营车辆	2辆	1辆运输车、1辆冷藏车(购置税、上户、保险、喷漆)	约为 25 万元/辆	50	50
61		物流补贴	3年	给快递公司、村站点服务人员或第三方配送服务机构物流补贴	5 万元/年	15	15
62		租金	3年	3年租金	2 万元/年	6	6
63		运营费用	3年	仓储物流中心日常运营服务,下乡配送快件油费、车辆保险、维修费、耗材、资料手册、水电、宽带等	10 万元/年	30	30

64	米林县电子商务农产品上行供应链体系	产品溯源体系建设	1 套	根据已建设的产品溯源平台，提供产品溯源库建设、溯源电子标签制作、溯源终端查询设备等，为企业、合作社和农牧民提供产品溯源运维服务，可实现二维码防伪+版纹防伪+系统防伪+激光防伪的贴标以及线下线上查询	12 万元/套	12	15
65			3 年	防伪码、追溯码、试剂盒等耗材	1 万元/年	3	
66		产品标准化建设	1 套	产品生产、质量、包装等标准化体系	8 万元/套	8	8
67		三品一标建设	2 款	帮扶企业进行三品一标认证	13 万元/款	26	26
68		文创产品	3 款	文创产品设计	3 万元/款	9	15
69			3 年	文创产品样品生产和推广	2 万元/年	6	
70		农产品检测中心	1 套(拟定设置于服务中心内 20 m ²)	智能一体化食品安全快速检测系统	36 万元/套	36	46
71				肉类水分检测仪、病害虫重金属等检测仪	7 万元/套	7	
72				试剂盒、耗材	1 万元/年	3	
73		包装制作	10 款	每款产品包装制作 4000 件	5 元/个	20	20
74		区域公共品牌建设	1 套	区域公共品牌 VI 体系一套：对现有米林县公共 LOGO，进行深度开发设计、手册制作、应用。	12 万元/套	12	74
75			1 场	区域公共品牌发布会	20 万元/场	20	
76			2 场	开展区域公共品牌营销活动	6 万元/场	12	
77			3 款	农产品品牌培育	10 万元/款	30	

78	米林县电子商务农 产品上行营销服务 体系	第三 方平 台上 行营 销	3 年	京东商城 · 米林馆和淘宝企 业店的开设	店铺质保金 30 万, 京东、淘宝 店铺装修、活动 页设计制作、产 品摄影设计、京 东专业客服、营 销活动等费用 9 万元/年	57	57
79			3 年	针对米林县企业、合作社贫 困户帮扶开设网店, 提供店 铺装修设计、拍摄、营销运 等服务; 进行货源上行物流 等方面的补贴。	12 万元/年	36	36
80		宣传 推广	1 套	广告牌: 在米林重要交通入 口设立米林县电子商务、农 产品相关的广告牌 3 块	8 万元/块	24	211 70
81				在各乡村宣传农村电商横 幅、刷墙、海报等	5 万元/套	5	
82				本地活动推广 (如桃花节黄 牡丹节等)	5 万元	5	
83			1 部	电商、旅游宣传片 (不低于 5 分钟)	20 万元/部	20	
84			10 次	媒体报道宣传	约 1 万元/次	10	
85			3 年	抖音、微博、服务平台等新 媒体号的专业运营推广	2 万元/年	6	
86	农村 电商 大数 据服 务平 台	1 套	室内数据彩屏、主机 (销售 数据、培训活动、营销活动 等展示、公示)	10 万元	10	30	
87			1 套	农村电商大数据服务平台系 统, 集合产品溯源系统、仓 储物流系统、商务部数据报 送、公共服务平台、农产品 上行销售、景区信息等数据, 实现智能化展示	20 万元/套	20	
88		产销 对接	3 年	平均每年参加国内各类展销 会 3 次	6 万元/年	18	

		会						
89	电子商务培训体系	创业技能培训	400 人 次	电商（微商）交易平台基础知识	350 元/人次	14	14	14
90				网店开店操作、网店运营规则、网店基础设施操作网店装修操作				
91				贫困户电商扶贫创业培训				
92				客服及网店维护推广专业培训				
93	电子商务服务站体系	线上付款码	28 个站点	乡镇村站点及附近商家线上微信、支付宝等付款码、吊牌的制作	0.5 万元/套	0.5	0.5	71.9
94				宣传资料、操作手册、每月巡检费用、设备设施维护费等	平均每个站点约 0.85 /万元万/年	23.8	71.4	
95	总计							900